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6 年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2.5 亿元人民币，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法人透支、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信用证等。本次授信额度的申请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实际贷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贷款金额为准，具体贷款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8 日